附件2

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

本人承诺:
1、本人没有被诊断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；

1. 本人没有与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；
2. 本人过去14天没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(确诊病例累计超过500例的省份)人员有密切接触；
3. 本人过去14天没有去过疫情重点地区(确诊病例累计超过500例的省份)；
4. 本人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
5. 本人目前没有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胸闷等症状；

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,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,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:
年  月  日